

##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电话方式和微信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金梅女士召集和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：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天味食品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2）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8 日